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機關地址：802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99號

承辦單位：高雄市體育處

承辦人：黃建榮

電話：07-7229449轉642

傳真：07-7170506

電子信箱：rm00001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體處字第10770105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蹺泳競賽規程、水上救生競賽規程

主旨：檢送107年全民運動會蹺泳、水上救生代表隊選拔賽競賽規程各乙份

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高雄市體育會107年1月17日高市體慶字第107000007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選拔賽由高雄市政府列名指導單位、本局列名主辦單位，高雄市體育處列名承辦單位，訂於107年5月19日假高雄市立國際游泳池辦理。

三、賽事旨為推廣全民體育及選拔優秀選手代表本市參加107年全民運動會，敬請鼓勵貴校師生同仁踴躍報名參加爭取榮耀，並請准予參與人員公假登記。

四、相關活動報名訊息聯絡窗口：許衛銘先生，連絡電話：07-7237199。

正本：本市大專院校、本市私立高中職、本局所屬公立高中職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





裝

訂

線

